



民权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

关于2021年度第二季度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 自查及抽查情况的通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

为持续推动全县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根据《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的通知》（国办秘函〔2019〕19号，以下简称《考核指标》）和《商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实施意见》（商政办〔2019〕38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的要求，县政府办公室组织开展了2021年第二季度全县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检查工作。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1年第二季度，我办认真组织各单位、各乡镇（街道办）对照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指标进行自查，同时，对全县政府部门和乡镇街道等单位进行网站、政务新媒体开展抽查工作。经排查，全县政府网站1个，已在国务院网站监管平台备案正常运行政务新媒体6个，新排查未备案新媒体12个，目前12个新媒体属于长期未使用，由于机关改革等相关原因，目前12个新媒体已无法正常注销，目前已报备关停。

二、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严格落实政府网站内容信息保障。各单位要增强责任意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责任制，按照“属地管理、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重点把好政治关、政策关和文字关，确保信息内容安全准确。同时，要做好民权县人民政府网站栏目的更新保障工作，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及时、准确公开，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二）做好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和问题整改。各单位要按照“谁开设、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做好全县政务新媒体的运行保障工作。下步，将继续开展政务新媒体运行情况季度抽查，并按照省、市要求对抽查结果进行通报并在县级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对存在问题的单位，要立整立改，并将整改结果报送至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 519 房间。

（三）提升主动公开工作实效。各乡（镇）政府（办事处）、县政府各部门要强化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牢牢把握“专栏姓专”的基本定位，严格按《条例》规范要求，依托民权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规范设置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按照法定时限及时发布并实时更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做到权威准确、内容全面、便于公众获取利用，切实提升主动公开工作实效。

2021 年 7 月 18 日